

广东生之源数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债权人委员会会议 表决票

表决事项：《闲置资产管理（处置）方案》

债权人委员会委员表决意见：同意（ ） 不同意（ ）

备注：

1、请各位债权人委员会委员在相应的括号里打“√”以明确是否同意《闲置资产管理（处置）方案》。

2、请各位债权人委员会委员于2016年8月24日前对上述事项进行表决并将结果书面提交予管理人，逾期不提交表决结果或不作回复的，视为同意《闲置资产管理（处置）方案》。

广东生之源数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

2016年8月17日



债权人（签名或盖章）：

授权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